

#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备选招标代理机构

比 选 文 件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06月02日

#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备选招标代理机构 比选公告

为规范学院政府采购招标行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竞争、择优、诚信的原则，确保学院政府采购招标项目严格依法实施。经研究决定，学院将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服务单位公开向社会招标，欢迎招标代理机构单位参加报名。

一、项目名称：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备选招标代理机构

二、招标单位：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三、招标代理单位数量：本次备选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入围单位3家。

四、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服务期。

五、适用范围

本招标代理适用于学院政府采购(含货物、服务、工程)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六、申请报名的招标代理机构资格审查合格条件（具体详见附件1）

1、须提交资格审查申请书（格式详见附件3）；

2、法定代表人到场的持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被授权代表到场的持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诚信声明函（格式自拟）；

4、具有经营范围包括招标代理业务的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5、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附上截图证明并盖章)；

6、近年内（2020年至今）在贵州省内独立完成教育类政府采购类至少一项公开招标的业绩（招标代理合同/协议书、贵州省招标投标网站或贵州省政府采购网站发布的招标公告截图加盖鲜章）（格式详见附件5）；

7、提供2022年06月(含)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8、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书面声明；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或暂停招标代理资格的处罚期内的书面声明；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声明；报名截止时间前1年内申请人没有违法违规招标行为的书面声明；

9、申请人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与招标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书面声明；

10、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1、近3年内没有因违反《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未受到相关管理部门不良记录和行政处罚以上处罚，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chengxinwenhua/chengxindajiata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资格审查的确定方式

(1)本项目属于不进场招标项目，资格审查及评选具体事宜由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组织。整个评选过程接受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纪检监察室监督；

(2)确定资格采用资格审查方式；

(3)若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不足3家，则延长该项目的报名时间，延长报名时间后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仍不足3家的另行处理；若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刚好3家则全部入围；若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超过3家的，按照择优评分表择优选取进入排名前3名单位入围备选招标代理机构。

八、参加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文件的申请人代表需出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审查文件按资格审查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资格审查文件一式五份，（1正4副，若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以正本为准），装订成册，封面及每页均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报名申请单位须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若发现有虚假的情况，将取消其资格。申请人需自备能装下其资格审查文件的密封袋，以便在核对完后当场密封。

## 九、评选办法

评选采用择优评分法（具体评分办法详见附件7），由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相关部门共3人组成评选组进行评选。由各评选成员单独评分，按平均值得分最高的前3名的招标代理机构为本项目入围的招标代理机构。若参与本次比选单位未达到3家或以上的按本文件“第七条资格审查的确定方式第(3)款之规定执行。

十、入围单位必须接受《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代理服务协议》（见附件8）内容，并在公布评选结果后3个工作日内签订该协议。

十一、入围的招标代理机构若代理学院的政府采购项目，根据学院项目要求具备有组织专家验收的能力(向学院提供项目组织专家验收的承诺函)。(注：承诺函由公司自拟)

十二、代理服务收费计费标准按照《贵州省物价局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黔价房〔2011〕69号)文件有关规定并根据项目规模大小适当下浮计取(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具体下浮情况如下:

50万元及以下工程、货物、服务，不下浮；

50-100万元工程、货物、服务，下浮20%；

100-500万元工程、货物、服务，下浮25%；

500万元以上工程、货物、服务，下浮30%。

十二、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资料地点：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北区后勤处。

十三、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资料同时进行，时间为：2023年06月02日至2023年06月06日，上午8:30时至12:00，下午14:30至17:00

比选单位：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邵老师

联系电话：0854-8327009

日期：2023年06月02日



# 附件1 申请人报名提交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备选招标代理机构

申请单位（盖章）：

序号	项目	报名资料内页码	报名提交资料要求	审核情况	报名人确认	备注
				(由招标单位填写)		
1.	资格审查申请函		原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原件			
3.	诚信声明		原件			
4.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5.	登记备案情况		截图证明并盖章原件			
6.	近年内（2020年至今）在贵州省内独立完成教育类政府采购类至少一项公开招标的业绩（招标代理合同/协议书、贵州省招标投标网站或贵州省政府采购网站发布的招标公告截图加盖鲜章）		复印件			
7.	提供2022年06月(含)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复印件			
8.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书面声明		原件			
9.	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或暂停招标代理资格的处罚期内的书面声明		原件			
10.	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声明		原件			
11.	报名截止时间前1年内申请人没有违法违规招标行为的书面声明		原件			
12.	申请人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与招标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书面声明		原件			
13.	其它资格预审择优材料		复印件			

注：1、此表一式两份，一份附于报名资料内首页，作为报名资料目录，另一份交由申请人代表。

2、此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报名单位须留空，由招标单位审核后填写。

3、表格中有修改情况，须经收件单位收件人员和申请人代表共同签署。

### 原件审核情况

收件单位收件人与报名申请人代表对报名资料共同核对，审核情况属实。

收件单位收件人员签名：\_\_\_\_\_

报名申请人代表签名：\_\_\_\_\_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 附件2

###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备选招标代理机构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要 求	备选单位 审查结果
一	企业具备承担项目资质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已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截图	
二	企业业绩	近三年内（2020年至今）在贵州省内独立完成教育类政府采购类至少一项公开招标的业绩（招标代理合同或贵州省政府采购网站发布的招标公告截图）	
三	办公及设备情况	在都匀市设有办事处并有固定办公地点，并配备相应设备	
四	处罚情况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或暂停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格的处罚期内	
		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报名截止时间前 1 年内没有违法违规招标行为	
五	隶属、利害关系情况	报名申请人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与招标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六	其他	入围的招标代理机构若代理学院的政府采购项目，根据学院项目要求具备有组织专家验收的能力（向学院提供项目组织专家验收的承诺函）。	
七	审查结论	评选结果(通过/不通过)	

附件3

## 资格审查申请书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按照公告的要求，我司递交有关资料文件，以便贵方审查我司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 的比选资格。

此申请是由\_\_\_\_\_（公司名）以 \_\_\_\_\_（人名）为全权代表身份递交的。

我们保证所有提交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为提交的资料负有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们理解贵单位根据资格审查情况，按公告的原则进行调配，而无需由贵方承担任何责任。

我们理解招标单位有权拒绝任何申请，而无需由招标单位承担任何责任。

申请单位名称： （盖章）

申请单位授权人： （签字）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 报名申请人简介

企业注册名称				建立日期	
企业法人代表		职 称		企业性质	
企业资质等级				经营方式	
上级主管部门				主要经营 地点	
批准成立机构					
经营范围					
企业项目管理 人员组成	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工作人员		
	共计：			人	
组 织 机 构 框 图					

附件5

近三年内（2020年至今）在贵州省内  
独立完成教育类政府采购类至少一项公开招标的业绩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主要采购内容 (含采购预算价)						
采购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招标公告发布情况						

上述项目需同时提供招标代理合同和贵州省政府采购网站发布的招标公告截图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附件6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代理工作人员表

申请单位名称：（盖章）

负责人	性别	年龄	职务	从业资格	近三年内主要业绩
工作人员	性别	年龄	从业资格	工作岗位	备注

说明：1. 本表旨在让申请单位介绍工作团队情况，申请单位可参考本格式自行制作表格，亦可用文字补充说明，有关从业资格等材料需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2. 负责人的近三年内主要业绩应提供相关材料。

## 招标代理机构择优评分表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一、企业制度	<p>1、企业提供政府采购招标管理制度的得2分；根据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招标管理制度进行横向比较得5-1分；本项共计7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企业提供招标代理服务质量控制措施的得2分，根据所提供的招标代理服务质量控制措施进行横向比较得5-1分；本项共计7分，不提供不得分。</p> <p>3、企业提供供应商质疑投诉处理制度的得2分，根据所提供的供应商质疑投诉处理制度进行横向比较得5-1分；本项共计7分，不提供不得分。</p> <p>4、企业提供的档案管理制度的得2分，根据所提供的档案管理制度进行横向比较得5-1分；本项共计7分，不提供不得分。</p> <p>5、根据企业提供廉洁保障制度的得2分，根据所提供的廉洁保障制度进行横向比较得5-1分；本项共计7分，不提供不得分。</p>	35分
二、企业综合能力	<p>1、企业招标人员参加过贵州省财政厅培训并获得《贵州省政府采购从业人员培训记录手册》≥3人得5分。</p> <p>2、企业招标人员获得招标采购协会颁发的《招标采购专职从业人员能力考评证书》≥3人得5分。</p> <p>(同一人获以上1-2项规定的两证可重复计分)</p> <p>3、企业注册地或公司办公场所设在项目所在地（都匀市区内）的得10分；企业注册地或公司办公场所设在黔南州内（都匀市区除外）的得5分；企业注册地或公司办公场所设在贵州省内（黔南州除外）的得2分；其他不得分。（提供企业营业执照或购房/房屋租赁合同为依据）</p> <p>4、企业具有独立论证、评标等能力，建立有专家库的得3分。（提供专家库截图为依据）</p> <p>5、企业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有独立的开标室、档案室，办公设备完善，具有办公必备的电脑、打印机、监控设备等得3—0分。（提供企业真实照片为依据）</p>	26分

三、企业业绩	<p>1、提供近三年不同业主单位教育类（含货物、服务、工程采购）业绩，每提供1个项目业绩的得3分，本项最多得24分。注：同一业主单位的不同项目，按1个业绩计算。</p> <p>注：以上业绩，政府采购类的提供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采购公告截图为证明材料；建设工程类提供贵州省招标投标网招标公告截图为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p>	24分
四、项目汇编资料	<p>对企业近三年教育类任意项目档案资料进行评审，根据档案制作的完整性、美观性、规范性进行综合评价。优：15-11，良：10-7分，一般：6-4分，差：3-1分。不提供不得分。</p>	15分
总分		100分

## 附件8

###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备选招标代理服务协议

甲方：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代理服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甲方通过公开比选程序，确定聘请乙方为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代理服务备选成员单位。

二、乙方自愿接受甲方聘请成为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代理服务备选成员单位，并享有随时申请退出的权利。自乙方递交退出申请之日起，甲方不再安排乙方参与甲方招标代理业务活动，但乙方之前已接受的招标代理业务应按与招标单位签订的招标代理委托合同约定继续履行。

三、甲方保证乙方在从事招标代理业务过程中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四、乙方保证在招标代理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省、州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章制度，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诚实信用原则，不与招标人或者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否则，乙方自愿接受管理部门按有关法规的处罚。

五、为加强、规范备选招标代理机构的管理、运作，甲方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告内容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对此乙方予以理解并自愿遵守这些管理制度、办法。

六、甲方根据招标平分顺序将项目依次分配给乙方进行招标代理业务，乙方对于甲方确定分配的招标代理业务无论项目大小必须无条件予以承接。如确有特殊情况不能承接分配任务的，必须向甲方书面陈述理由，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放弃分配任务。但甲方仍将此视为乙方的失信行为而在考核中予以记录、扣分。

七、甲方有权根据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项目招标需要，安排招标代理服务内容，有权根据情况变化对本招标代理机构进行调整，甚至终止本招标代理机构。乙方不得因此请求甲方赔偿损失。

八、本协议自2023年 月 日起生效。

九、本协议未尽之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补充协议。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